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高级管理人员史炜女士（减持主体）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迈克生物”）于近日收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史炜女士出具的《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告知函》，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进行，合计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50,000 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持有股份数量后）¹的 0.02%。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姓名：史炜

2、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史炜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538,08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持有股份数量后）的0.25%，无质押股份。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史炜女士持股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及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

3、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进行，即自2025年9月17日至2025年12月16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4、拟减持方式、数量及比例：史炜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5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持有股份数量后）的0.02%。若在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减资缩股等事项，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

5、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若公司有派发现金红利、送股、

¹ 公司当前总股本 612,469,590 股，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有 3,958,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持有股份后总股本为 608,511,590 股。

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6、高级管理人员史炜女士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至第九条规定的情形。

三、本次计划减持股东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史炜女士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依据相关规定，史炜女士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若发生离职情形，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史炜女士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减持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承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史炜女士将根据市场环境、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3、上述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本次减持股东出具的《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告知函》。

特此公告。

迈克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